

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

粤计生协函〔2016〕16号

关于开展宣传全面两孩政策文艺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和佛山市顺德区计生协：

现将《中国计生协关于开展宣传全面两孩政策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国计生协〔2016〕14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地按照《“二孩来了，你准备好了吗？”文艺作品征集活动启事》的要求，认真组织、广泛动员，通过宣传全面两孩政策文艺作品征集活动，把有关全面两孩政策及相关服务惠及广大会员、志愿者和计生工作人员，让群众成为宣传和创作的主体。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中国计生协网站的“全面两孩”专区实名注册，自行在对应的类别上传作品。为扩大社会宣传效果，省计生协也将此次“征集活动启事”编成微信进行宣传推广，敬请关注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官方微信。

附件：中国计生协关于开展宣传全面两孩政策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

2016年5月16日

(联系人: 陈秀红, 电话: 020—87029085, 13610090160,
电子邮箱: gdfpa@126.com)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文件

国计生协〔2016〕14号

中国计生协关于开展宣传全面两孩政策 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生协，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生协：

为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做好全面两孩政策的社会宣传，营造支持政策落实和改革创新的良好氛围，中国计生协决定面向社会开展宣传全面两孩政策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现将《“二孩来了，你准备好了吗”文艺作品征集活动启事》印发给你们。请各地把征集活动作为贯彻《决定》的具体举措之一，加强指导，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扩大覆盖，让群众成为宣传和

创作的主体，使政策真正走进千家万户。

联系人：魏瑞亮 刘艳华

联系电话：010-55602782

附：“二孩来了，你准备好了吗” 文艺作品征集活动启事



附件

“二孩来了，你准备好了吗” 文艺作品 征集活动启事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作出了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以生育两个孩子的决策，这是站在中华民族长远发展的战略高度，着眼于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科学研判我国人口发展趋势所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全面两孩政策自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

这项政策得民心、顺民意，关系千家万户，它有利于优化人口结构，增加劳动力供给，减缓人口老龄化压力；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有利于更好地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

为加强对全面两孩政策的宣传，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艺术形式解读政策、记录变化，进一步传播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中国计生协决定开展“二孩来了，你准备好了吗”文艺作品征集活动，欢迎广大计生协工作者、会员及文艺爱好者等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

主办单位：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承办单位：人生杂志社

协办单位：中国计生协书画社、剪纸社、摄影社

一、活动时间

(一) 2016年4月—9月30日，征集作品；

(二) 2016年10月，接受网络投票；

(三) 2016年11月，组织评选、公布结果。

二、活动主题

围绕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宣传阐释政策，记录社会因此发生的变化，表现群众关心的议题，展示计生协的工作和作用，思考人口计生工作的新内涵。

三、征稿细则

(一) 作品要求

1. 作品应紧扣征集主题，坚持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富有时代气息。

2. 作品类别：书画、剪纸、摄影、文学、宣传品。

3. 投稿作品应为原创，且是2016年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后创作。

4. 投稿作品须符合著作权法和国家其它法律的规定。如果侵犯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评资格，涉及法律责任均由投稿者自行承担。

(二) 投稿要求

1. 采用网站投稿方式。投稿者须在中国计生协网站(<http://>

www.chinafpa.org.cn/) 的“全面两孩”专区中实名注册（注册通道 5 月开通），在对应的类别上传作品。

2. 书画、剪纸、宣传品类作品上传扫描件或翻拍图片，摄影类作品上传数字图片，图片可为 jpg、png 格式，文件大小 2M 以内。其中，摄影类作品不得进行组合、拼接、特效等加工。

文学类作品，字数要求在 5000 字以内。

投稿作品通过后台初审后，将呈现于作品列表中。

四、作品评选和使用

中国计生协成立评审委员会，结合网络投票情况，评选出优秀作品，在中国计生协网站公布获奖名单，并对获奖作品进一步宣传推广。

中国计生协有权对所有投稿作品进行公益性展览、刊登、出版画册（刊）等，并可不支付报酬。

中国计生协保留对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